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5楼)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庆周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郑汉辉和古远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王东石、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许守德、高峰、张忠贵、马景兴、李思平、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邵伟、黄丽及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分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胡庆周、郑汉辉、古远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东石、公司监事邵伟、黄丽同时承诺：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以《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

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深国资局[2010]29号）批复，在本公司完成 A 股发行并上市后，本公司国有股东中小担保中心将持有本公司股份 50 万股全部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年9月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发行人”或“英唐智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3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19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本公司本次共发行1,190万股新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定价配售数量为238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数量为95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发行价格为36.0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3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英唐智控”，股票代码“300131”；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952万股股票将于2010年10月19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 （一）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二）上市时间：2010年10月19日
- （三）股票简称：英唐智控

(四) 股票代码: 300131

(五) 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4,600 万股

(六)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 1,190 万股

(七)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期限及其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胡庆周、郑汉辉和古远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王东石、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许守德、高峰、张忠贵、马景兴、李思平、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邵伟、黄丽及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分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胡庆周、郑汉辉、古远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东石、公司监事邵伟、黄丽同时承诺: 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 经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以《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深国资局[2010]29 号)批复, 在本公司完成 A 股发行并上市后, 本公司国有股东中小担保中心将持有本公司股份 50 万股全部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八)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股票的 238 万股自本次社会公众股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九)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

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952 万股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十) 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日期:

项目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后		可上市交易日期 (非交易日顺延)
		股份(股)	比例(%)	
首次公开发 行前已 发行的股 份	胡庆周	14,300,000	31.09	2013年10月19日
	郑汉辉	4,680,000	10.17	2013年10月19日
	古远东	4,290,000	9.33	2013年10月19日
	王东石	1,300,000	2.83	2011年10月19日
	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2.83	2011年10月19日
	许守德	1,300,000	2.83	2011年10月19日
	张忠贵	1,000,000	2.17	2011年10月19日
	高峰	1,000,000	2.17	2011年10月19日
	马景兴	1,000,000	2.17	2011年10月19日
	李思平	1,000,000	2.17	2011年10月19日
	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17	2011年10月19日
	邵伟	910,000	1.98	2011年10月19日
	黄丽	520,000	1.13	2011年10月19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00,000	1.09	2011年10月19日
	小计	34,100,000	74.13	----
首次公开发 行的股 份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9,520,000	20.70	2010年10月19日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2,380,000	5.17	2011年1月19日
	小计	11,900,000	25.87	----
合计		46,000,000	100.00	----

(十一)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二) 上市保荐机构: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henZhen Yitoe Intelligent Control Co., Ltd.
- 3、注册资本：3,410 万元（本次发行前）；4,600 万元（本次发行后）
- 4、法定代表人：胡庆周
- 5、成立日期：2001 年 7 月 6 日（股份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设立）
- 6、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 A1 厂房五楼北半区（办公场所）
邮政编码：518108
- 7、经营范围：家电智能控制器的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电力智能控制器及设备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智能控制器的软件、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家电智能控制器、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及智能控制器的生产（生产场地另设）
- 8、主营业务：以数码娱乐类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的生产及国内销售为主，兼营家居、厨卫、个人护理小型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的生产和直接出口业务。
- 9、所属行业：电子元器件制造业(C51)
- 10、电话：0755-81785882 传真：0755-81785369
- 11、电子邮箱：wds@yitoe.com
- 12、董事会秘书：王东石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胡庆周	董事长、总经理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14,300,000	31.09
郑汉辉	董事、副总经理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4,680,000	10.17
古远东	董事、副总经理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4,290,000	9.33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孙景宏	董事	2009年7月25日至2011年6月5日	--	--
程一木	独立董事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	--
刘骏峰	独立董事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	--
朱伟峰	独立董事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	--
吕定军	监事会主席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	--
邵伟	监事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910,000	1.98
黄丽	监事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520,000	1.13
王东石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08年6月6日至2011年6月5日	1,300,000	2.83
饶友孙	财务总监	2009年3月27日至2011年6月5日	--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胡庆周先生，持有公司 1,430 万股股份，占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41.94%，占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31.09%。

胡庆周先生：1968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11010819681001****。1991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获学士学位，2000 年获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安徽省淮北市税务局、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等单位，2001 年 7 月创办英唐电子，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公司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 18,959 人。

公司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后	
		股份（股）	比例（%）
1	胡庆周	14,300,000	31.09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后	
		股份（股）	比例（%）
2	郑汉辉	4,680,000	10.17
3	古远东	4,290,000	9.33
4	王东石	1,300,000	2.83
5	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	2.83
6	许守德	1,300,000	2.83
7	张忠贵	1,000,000	2.17
8	高峰	1,000,000	2.17
9	马景兴	1,000,000	2.17
10	李思平	1,000,000	2.17
11	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17
	合计	32,170,000	69.93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 发行数量：1,190 万股

(二) 发行价格：36.00 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65.4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 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 238 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 11,760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2.02380952%，认购倍数为 49.41 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 952 万股，中签率为 0.5765554506%，超额认购倍数为 173 倍。本次网下发行与网上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四) 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总额为 42,840.00 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审国际验字[2010]第 09030011 号）。

(五) 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每股发行费用；

1、本次发行费用合计为 42,323,875.93 元，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承销保荐费用	32,704,000.00
2	改制辅导服务费	1,000,000.00
3	审计验资费用	3,800,000.00
4	律师费用	2,350,000.00
5	评估费用	150,000.00
6	信息披露费	2,230,000.00
7	印刷费	50,875.93
8	上市初费及登记托管费用	39,000.00
发行费用合计		42,323,875.93

2、每股发行费用：3.56 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六) 募集资金净额：386,076,124.07 元

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428,4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2,323,875.93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6,076,124.07 元。

(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0.71 元/股（按 2010 年 0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值

加上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 发行后每股收益: 0.55 元/股 (按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 关于募集资金的承诺

关于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公司承诺: 公司的所有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专户管理, 并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对于尚没有具体使用项目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本公司最晚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 妥善安排该部分资金的使用计划, 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公司实际使用该部分资金前, 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并及时披露。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创业板的有关规则，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完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10 年 9 月 17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 1、上市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 3、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 4、电话：0755-82492134、82492482
- 5、传真：0755-82493959
- 6、保荐代表人：彭良松、广宏毅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如下：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英唐智控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华泰联合证券愿意保荐英唐智控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发行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8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之签章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